

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市地震局)

2016 年决算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责

(1) 贯彻实施上级有关科学技术、知识产权、防震减灾方针、政策、法规、规章，研究提出全市科技促进经济与发展的宏观战略，组织拟订全市科学技术发展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研究提出全市科技发展的重大布局和优先领域。

(2) 负责起草科学技术、知识产权、防震减灾方面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拟订全市科技体制改革政策措施，推动建立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科技自身发展规律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指导全市科技体制改革工作。

(3) 研究提出多渠道增加科技投入的措施；优化全市科技资源的配置；提出科学事业费、科技研发经费和科技专项经费使用安排意见并监督实施。

(4) 研究拟订科技支撑计划、科技基础条件平台建设计划和政策引导类计划并组织实施，强化高新技术产业化及应用技术的开发与推广工作，管理重点新产品工作，指导协调国家级、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建设，负责高新技术产业园区、高新技术产品以及高新技术出口的认定申报工作，拟订高新技术出口的相关政策，指导科技成果推广工作。

(5) 组织编制全市重大科技工程建设规划，编制全市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孵化器科研基础设施建设计划并组织实施。

(6) 归口管理全市国内、国际科技合作与交流，组织拟订国内、国际科技合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指导实施，归口管理石家庄市与外国政府科技合作协定中的工作；负责全市对外和对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的科技合作与交流工作。

(7) 管理全市科技成果、科技奖励、科技保密、技术市场和与科技相关的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拟订全市科学技术普及工作规划，推动科学技术普及工作发展；促进科技咨询、招标、评估等社会中介组织的发展，推动全市科技服务体系的建立。

(8) 负责知识产权、防震减灾法律、法规、科普知识的宣传普及和教育培训以及防震技能的宣传教育培训、演练工作。

(9) 承办市政府知识产权办公会议办公室的工作，承办市政府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和市政府防震减灾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10) 负责科技信息、科技统计管理工作，审核科研机构的组建和调整。

(11) 负责统筹协调管理全市知识产权工作，拟订全市知识产权发展规划和计划并组织实施。

(12) 组织编制专利工作中长期发展规划和专利信息网络规划，指导专利信息利用和服务工作。

(13) 指导、规范知识产权服务机构的工作。

(14) 负责专利行政执法工作，依法处理专利纠纷和查处冒充专利行办。

(15) 负责专利技术市场的规范和管理，指导专利许可贸易和专

利广告出证工作，管理和监督专利资金的使用，组织重大专利技术的实施；负责专利统计分析等工作。

（16）统筹协调全市涉外知识产权事宜，负责知识产权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17）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全市防震减灾规划、地震灾害防御具体规划、地震安全工程规划、地震监测信息共享方案，《石家庄市地震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

（18）负责全市地震监测预报工作，指导全市各级、各类地震台网（站、点）的业务和防震减灾群测群防工作，会同有关部门依法保护地震观测设施和地震观测环境。

（19）负责全市震灾预防工作，依法开展全市防震减灾监督检查工作，开展地震行政执法，负责地震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工作。

（20）组织开展地震及防震减灾科学研究和成果的推广应用，开展地震科学技术合作与交流，审核防震减灾宣传报道。

（21）负责全市地震灾害预测，震情和灾情速报，组织地震灾害调查和损失评估，为市政府决策提供依据。

（22）负责全市地震项目基本建设经费和专项资金的监督管理，负责指导地震，负责指导地震应急和救援工作。

（23）指导和协调市直各部门及各县（市）、区的科技管理工作，指导各县（市）、区防震减灾工作。

（24）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部门 2016 年决算单位构成

306 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地震局）

单位：人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车辆编制数	编制人数		在职人数		离退人数		
					行政	事业	行政	事业	离休	退休	辞职
合 计				19	91	177	88	169	7	152	
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地震局）	行政	正处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4	91	17	86	17	6	81	
石家庄市科技合作与创新平台中心	事业	正处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6		40		37	1	21	
石家庄市山区经济技术开发办公室	行政	副处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		15		14		7	
石家庄生产力促进中心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1		24		24		13	
石家庄市科技干部教育学院	事业	副处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2		17		17		3	
石家庄市科技信息研究所	事业	正处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5		50		47		30	
石家庄市科技创新服务中心	事业	正科级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14		11			

(三) 机关内设机构及职责

1. 办公室

综合协调机关政务工作；负责重要文件、综合文稿的起草、调研工作，负责会议组织、文电处理、文书档案管理和信访、保密、安全保卫、计划生育、后勤管理等工作，承办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答复工作。

2. 人事处(市科教兴市领导小组办公室)

负责机关及直属单位机构编制、人事管理、教育培训工作，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机关及直属单位的干部队伍建设；负责科技管理干部培训工作，负责优秀科技工作者的组织评选工作，负责院士工作站

的日常管理工作，负责高层次科技人才的申报认定管理工作，承办市科教兴市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

3. 政策法规体制改革处(行政审批处)

围绕全市经济与社会发展中心工作，负责软科学计划管理；研究全市科技工作、科技与经济结合的方针、政策，参与起草科学技术、知识产权、防震救灾有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承担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负责行政复议、行政诉讼工作；指导行政执法监察工作，组织研究全市科技体制改革的总体规划，指导推动全市科研机构体制改革；负责审核科研机构的组建和调整，拟订全市科学技术普及工作规划，推动全市科普工作发展，负责科普先进工作者的申报评选和市级科普教育基地的认定，承担市科普联席会议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清理市政府决定取消的行政审批项目，研究取消、调整、下放的行政审批事项，负责行政审批事项的办理工作。

4. 发展计划处

拟订全市科技发展战略，组织拟订中长期科技发展规划，组织编制市级各项科技发展规划申报指南、各项科技发展规划，研究多渠道增加科技投入的政策措施，筹措科技资金，负责科技研发经费的财务改革和财务制度的实施工作，提出各项科技计划的协调、综合平衡和经费配置建议，提出科技研发资金的安排意见，经审核批准后组织实施并监督检查，负责研发经费使用的监督管理，负责科研课题验收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市科技重大专项计划，研究科研条件保障方面的

政策措施，并拟订相关规划和计划；编制实施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产业技术研究院、孵化器科技基地的组建计划，负责重点新产品工作，负责科技计划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负责科技统计工作。

5. 科技合作处

负责国内、国际科技合作与交流，编制全市科技合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国际科技合作计划，负责国际科技合作基地认定工作，承办政府间双边和多边及国际组织间科技合作与交流事宜，负责全市对外和对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的科技合作交流工作，协同有关部门开展全市技术出口工作。

6. 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处(火炬计划办公室)

拟订全市工业领域高新技术发展及产业化的政策措施，拟订工业领域高新技术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组织实施工业领域科技计划和科技创新工程，负责高新技术企业及火炬计划项目的认定申报工作，推动生产力促进中心、科技企业孵化器建设，促进科技型中小企业发展。

7. 农村科技处(星火计划办公室)

拟订促进全市农村科技发展政策措施，编制并组织实施全市农村科技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组织实施重大农业科技支撑和“星火计划”，组织协调农业科技示范基地建设，会同有关部门推动农村科技进步和农村科技体制改革，指导全市农业科技园区建设，负责农业高新技术园区及产品的认定申报工作，指导全市科技扶贫工作，负

责科技兴县(市、区)工作，负责科技管理系统考核与创先工作。

8. 社会发展科技处

拟订全市科技促进社会发展的政策措施，拟订社会发展领域科技支撑计划、高新技术及产品研究发展计划并组织实施，促进生物医药技术创新、科技进步及产业化，负责科技促进社会发展综合示范工作，指导涉及节能减排、人口、公共安全、医疗卫生、资源、大气和环境、可持续发展综合试验区等科技工作，推动相关领域的科技体制改革。

9. 科技成果与技术市场管理处(科技保密办公室)

研究拟订科技成果管理的政策和规章，管理科技成果登记、评价、鉴定和科技保密工作，组织编制市科技成果推广计划，指导重大科技成果的推广示范，负责拟订科技奖励政策，组织实施科技奖励工作，负责技术市场经营管理人员培训和技术经纪人培训、资格认定、技术市场的统计分析工作，指导全市技术市场工作。

10. 知识产权协调管理处

拟订全市知识产权工作中长期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专利统计、知识产权信息网络发展工作，监管专利资金使用，组织重大专利技术实施、专利申请资助、专利奖评选工作，负责专利工作的对外交流与合作，承办市政府知识产权办公会议办公室日常工作。

11. 知识产权执法处

依法处理专利侵权纠纷、调解专利纠纷和查处假冒专利行为，负责涉外知识产权案件的受理，对涉及专利的案件提供咨询、鉴定意见或

技术判定，指导各县(市)、区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12. 宣传教育处

负责科技、知识产权、防震减灾科普知识和有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工作，做好地震科技信息管理、地震科学研究和成果推广应用工作，负责知识产权宣传教育、培训工作，负责科技、知识产权、地震方面的新闻发布工作。

13. 震灾防御处

负责编制防震减灾规划并组织实施，监督管理地震灾害防御工作，拟订地震安全工程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管理全市建设项目工程的抗震设防要求和地震安全性评价工作，依法开展防震减灾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全市震灾预防和灾害预防工作，管理地震监测台网(站)，指导县(市)、区防震减灾工作，承担市政府防震减灾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和市政府抗震救灾指挥部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14. 应急救援处

负责地震应急管理，组织编制全市地震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建立地震紧急救援工作体系、协调地震应急相关工作，负责震情和灾情速报，组织地震灾害调查和损失评估，为市政府决策提供依据；联系石家庄市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

15. 机关党委

负责局机关及直属单位的党群工作。

16. 纪检(监察)室

负责局机关及直属单位的纪检(监察)工作。

17. 老干部处

负责局机关及直属单位的老干部服务工作。

二、部门 2016 年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 年财政决算收入 1887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811.4 万元、其他收入 64.1 万元，上年结转 853.7 万元。2016 年财政决算支出 18695.5 万元，结转下年 1033.7 万元。

2015 年与 2016 年决算情况对比表

单位：万元

年份	上年结转	收入	支出	结转下年
2015	1311.9	13083.7	13518.4	877.2
2016	853.7	18875.5	18695.5	1033.7
增减变化	-458.2	5791.8	5177.1	156.5

说明：1. 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与石家庄市地震局、石家庄市知识产权局 2016 年正式合并，石家庄市地震局 2015 年项目支出结转 1.5 万元，石家庄市知识产权局 2015 年基本支出结转 25 万元。由于石家庄市知识产权局是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的二级单位，在合并报表过程中基本支出结转汇总数减少 25 万元，而石家庄市地震局是隶属于市政府的部门预算单位，因此在合并报表过程中项目支出结转汇总数增加 1.5 万元，两项调整相抵，2016 年上年结转数较 2015 年结转下年数减少 23.5 万元；2. 由于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与石家庄市地震局、石家庄市知识产权局 2016 年正式合并，组建为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市地震局），人员、办公面积、专项业务工作等均有较大幅度

的增加，因此 2016 年财政决算收支总数均较 2015 年有较大增长；

3. 2016 年决算结转下年 1033.7 万元，主要是 2016 年局机关和二级单位承担的省、市课题资金需跨年使用。

2016 年决算情况与年初预算对比表

单位：万元

名称	上年结转	收入	支出	结转下年
预算		22611.56	22611.56	
决算	853.7	18875.5	18695.5	1033.7
增减变化	853.7	-3736.06	-3916.06	1033.7

说明：1. 2016 年对下补助资金列入本部门预算，与石家庄市财政局联合发文，通过转移支付形式拨付项目承担单位，并由石家庄市财政局代编决算；2. 由于 2016 年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工资调增，机关及参公单位发放公务交通补贴，以及承担省、市多项业务工作，人员、正常公用、专项项目经费增加。以上两项增减相抵，2016 年决算收入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736.06 万元，支出数减少 3916.06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财政决算收入 1887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811.4 万元、其他收入 64.1 万元，上年结转 853.7 万元。

2015 年与 2016 年收入决算情况对比表

单位：万元

年份	上年结转	人员经费	正常公用经费	专项项目经费	结转下年
2015	1311.9	2553.5	617.9	9912.3	877.2
2016	853.7	4415.6	622	13837.9	1033.7
增减变化	-458.2	1862.1	4.1	3925.6	156.5

说明：由于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与石家庄市地震局、石家庄市知识产权局 2016 年正式合并，组建为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市地震局），人员、办公面积、专项业务工作等均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因此 2016 年财政决算收入数均较 2015 年有较大增长。

2016 年收入决算情况与年初预算对比表

单位：万元

名称	上年结转	人员经费	正常公用经费	专项项目经费	结转下年
预算		3702.39	410.91	18498.26	
决算	853.7	4415.6	622	13837.9	1033.7
增减变化	853.7	713.21	211.09	-4660.36	1033.7

说明：1. 2016 年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工资调增，人员经费增加；2. 2016 年机关及参公单位发放公务交通补贴，正常公用经费增加；3. 由于 2016 年对下补助资金列入本部门预算，与石家庄市财政局联合发文，通过转移支付形式拨付项目承担单位，由石家庄市财政局代编决算，因此专项项目经费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财政拨款支出 18875.5 万元，结转下年 1033.7 万元。

2015 年与 2016 年支出决算情况对比表

单位：万元

年份	上年结转	人员经费	正常公用经费	专项项目经费	结转下年
2015	1311.9	2553.5	617.9	10346.9	877.2
2016	853.7	4388	622	13685.5	1033.7
增减变化	-458.2	1834.5	4.1	3338.6	156.5

说明：由于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与石家庄市地震局、石家庄市知识产

权局 2016 年正式合并，组建为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市地震局），人员、办公面积、专项业务工作等均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因此 2016 年财政决算支出数均较 2015 年有较大增长。

2016 年支出决算情况与年初预算对比表

单位：万元

名称	上年结转	人员经费	正常公用经费	专项项目经费	结转下年
预算		3702.39	410.91	18498.26	
决算	853.7	4388	622	13685.5	1033.7
增减变化	853.7	685.61	211.09	-4812.76	1033.7

说明：1. 2016 年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工资调增，人员经费增加；2. 2016 年机关及参公单位发放公务交通补贴，正常公用经费增加；3. 由于 2016 年对下补助资金列入本部门预算，与石家庄市财政局联合发文，通过转移支付形式拨付项目承担单位，由石家庄市财政局代编决算，因此专项项目经费减少。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6 年财政拨款收入 18811.4 万元，上年结转 820.1 万元。2016 年财政拨款支出 18661.9 万元，结转下年 969.6 万元。

2015 年与 2016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对比表

单位：万元

年份	上年结转	收入	支出	结转下年
2015	1311.9	13019.1	13487.3	843.6
2016	820.1	18811.4	18661.9	969.6
增减变化	-491.8	5792.3	5174.6	126

说明：1. 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与石家庄市地震局、石家庄市知识产权

局 2016 年合并，石家庄市地震局 2015 年项目支出结转 1.5 万元，石家庄市知识产权局 2015 年基本支出结转 25 万元。由于石家庄市知识产权局是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的二级单位，在合并报表过程中基本支出结转汇总数减少 25 万元，而石家庄市地震局是隶属于市政府的部门预算单位，因此在合并报表过程中项目支出结转汇总数增加 1.5 万元，两项调整相抵，2016 年上年结转数较 2015 年结转下年数减少 23.5 万元；2. 由于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与石家庄市地震局、石家庄市知识产权局 2016 年合并，组建为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市地震局），人员、办公面积、专项业务工作等均有较大幅度的增加，因此 2016 年财政决算收支总数均较 2015 年有较大增长；3. 2016 年决算结转下年 1033.7 万元，主要是 2016 年局机关和二级单位承担的省、市课题资金需跨年使用。

2016 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与年初预算对比表

单位：万元

名称	上年结转	收入	支出	结转下年
预算		22611.56	22611.56	
决算	820.1	18811.4	18661.9	969.6
增减变化	820.1	-3800.16	-3949.66	969.6

说明：1. 2016 年对下补助资金列入本部门预算，与石家庄市财政局联合发文，通过转移支付形式拨付项目承担单位，并由石家庄市财政局代编决算；2. 由于 2016 年在职和离退休人员工资调增，机关及参公单位发放公务交通补贴，以及承担省、市多项业务工作，人员、正常公用、专项项目经费增加。以上两项增减相抵，2016 年财政拨款

收入数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800.16 万元，支出数减少 3949.66 万元。

（五）“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8.6 万元，共 3 个团组，7 人次；公务用车保有量 13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3 万元，无公务用车购置费；国内接待费支出 0.7 万元，接待批次约 20 次，接待人数约 100 人；“三公经费”合计支出 82.4 万元。

2015 年与 2016 年“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对比表

单位：万元

年份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国内接待费	合计
2015	30.3	89.6	0.9	120.8
2016	28.6	53	0.7	82.3
增减金额	-1.7	-36.6	-0.2	-38.5
变化原因	加强国际交流，促进科技进步，压缩费用支出	公车改革，保留 4 辆公务用车，严格管理，压缩支出	严格管理，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严格管理，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2016 年“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与年初预算对比表

单位：万元

名称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国内接待费	合计
预算	0	139.16	7.8	146.96
决算	28.6	53	0.7	82.3
增减金额	28.6	86.16	-7.1	-64.66
变化原因	加强国际交流，促进科技进步	公车改革，保留 4 辆公务用车，严格管理，压缩支出	严格管理，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严格管理，厉行节约，减少支出

（六）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6 年，本部门积极推进市级科技计划管理改革，加强对现有科技计划的监督评价，完善科技计划管理信息系统，认真开展绩效预算执行情况自评价，形成书面报告上报石家庄石家庄市财政局。同时印发《石家庄市科学技术研究与发展计划年度报告》，向相关企事业

单位通报工作情况,并将报告全文在本部门的门户网站——石家庄市科技网上进行公开。

(七) 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21.8 万元, 比 2015 年增加 171 万元, 增长 150.8 万元, 增长率 88.2%。主要原因是: (1) 2016 年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和石家庄市地震局、石家庄市知识产权局合并, 组建为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市地震局), 人员和办公面积都有较大幅度的增加, 水电暖等各种机关运行经费增加较多; (2) 2016 年机关及参公单位开始发放公务交通补贴, 增加了机关运行经费。

2. 政府采购情况: 2016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30.7 万元, 其中: 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30.7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部门共有车辆 13 辆, 其中, 一般公务用车 13 辆、没有其他用车; 没有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和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4.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由于采用万元金额单位, 以上数据小数点后可能有误差。

三、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 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七)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八) 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九) 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 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

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一）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公务交通补贴等。

（十四）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五）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

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2016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预算代码： 306

部门名称： 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市地震局)(汇总)

2017年8月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市地震局)(汇总)

2016年度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8,811.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其他收入	6	64.07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18,694.0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1.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9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0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8,875.50	本年支出合计	52	18,695.5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853.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033.70
	27			55	
总计	28	19,729.24	总计	56	19,729.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市地震局)(汇总)

2016年度

科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875.50	18,811.43					64.0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875.50	18,811.43					64.07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755.37	3,755.37					
2060101	行政运行	3,720.97	3,720.97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40	24.40					
2060199	其他科学技术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20602	基础研究	1,562.77	1,562.77					
2060201	机构运行	1,229.94	1,229.94					
2060299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332.83	332.83					
20604	技术与开发	11,072.25	11,072.25					
2060402	应用技术与开发	10,370.91	10,370.91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701.34	701.34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1,005.69	941.61					64.07
2060502	技术创新服务体系	60.00	60.00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60.00	60.00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885.69	821.61					64.07
20606	社会科学	1,020.94	1,020.94					
2060699	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1,020.94	1,020.94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19.00	19.00					
2060702	科普活动	19.00	19.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39.47	439.47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39.47	439.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市地震局)(汇总)

2016年度

科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8,695.54	5,010.07	13,685.4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694.05	5,010.07	13,683.98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700.61	2,574.41	1,126.21			
2060101	行政运行	3,676.21	2,574.41	1,101.8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40		24.40			
20602	基础研究	1,568.06	895.12	672.95			
2060201	机构运行	1,235.23	649.29	585.94			
2060299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332.83	245.82	87.01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11,068.73		11,068.73			
2060402	应用技术研究开发	10,440.74		10,440.74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627.99		627.99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888.92	141.05	747.87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59.75		59.75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829.17	141.05	688.12			
20606	社会科学	1,019.98	1,019.98				
2060699	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1,019.98	1,019.98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9.23		9.23			
2060702	科普活动	9.23		9.23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38.51	379.51	59.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38.51	379.51	59.00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		1.50			
22004	地震事务	1.50		1.50			
22004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1.50		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市地震局)(汇总)

2016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811.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18,660.45	18,660.45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50	1.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8,811.43	本年支出合计	53	18,661.94	18,661.9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820.1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969.62	969.62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820.14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19,631.57	总计	58	19,631.57	19,631.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市地震局)(汇总)

2016年度

科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661.94	5,010.07	13,651.87
206	科学技术支出	18,660.45	5,010.07	13,650.38
20601	科学技术管理事务	3,700.61	2,574.41	1,126.21
2060101	行政运行	3,676.21	2,574.41	1,101.80
206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4.40		24.40
20602	基础研究	1,568.06	895.12	672.95
2060201	机构运行	1,235.23	649.29	585.94
2060299	其他基础研究支出	332.83	245.82	87.01
20604	技术与研究开发	11,068.73		11,068.73
2060402	应用技术与研究开发	10,440.74		10,440.74
2060404	科技成果转化与扩散	627.99		627.99
20605	科技条件与服务	855.32	141.05	714.27
2060503	科技条件专项	59.75		59.7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市地震局)(汇总)

2016年度

科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60599	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	795.57	141.05	654.52
20606	社会科学	1,019.98	1,019.98	
2060699	其他社会科学支出	1,019.98	1,019.98	
20607	科学技术普及	9.23		9.23
2060702	科普活动	9.23		9.23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38.51	379.51	59.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438.51	379.51	59.00
220	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50		1.50
22004	地震事务	1.50		1.50
2200499	其他地震事务支出	1.50		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市地震局)(汇总)

2016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92.9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07.60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14.44
30101	基本工资	876.48	30201	办公费	86.1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664.13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4.44
30103	奖金	55.62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91.77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5.31	31006	大型修缮	
30107	绩效工资	353.69	30206	电费	33.37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8.79	30207	邮电费	76.74	31008	物资储备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3.59	30208	取暖费	34.78	31009	土地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8.88	30209	物业管理费	4.20	31010	安置补助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95.09	30211	差旅费	11.5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1	离休费	57.0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02	退休费	859.85	30213	维修(护)费	6.1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4	抚恤金	20.28	30215	会议费		31020	产权参股	
30305	生活补助	2.94	30216	培训费	1.13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4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07	医疗费	3.76	30218	专用材料费	5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309	奖励金	150.39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403	财政贴息	
30310	生产补贴		30226	劳务费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210.8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312	提租补贴		30228	工会经费	37.9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313	购房补贴		30229	福利费	26.02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30314	采暖补贴	124.9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3.02	399	其他支出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7.65	39906	赠与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65.0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2.86			
人员经费合计		4,388.03	公用经费合计					622.0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市地震局)(汇总)

2016年度

科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三公”经费及相关信息统计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市地震局)(汇总)

2016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预算数 1	统计数 2	项 目 栏 次	行次	统计数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2	—
(一) 支出合计	2	135.55	82.42	(一) 车辆数合计(辆)	23	13
1. 因公出国(境)费	3	4.25	28.65	1. 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24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26.30	53.02	2. 一般公务用车	25	13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3. 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26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126.30	53.02	4.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7	
3. 公务接待费	7	5.00	0.74	5. 其他用车	28	
(1) 国内接待费	8	5.00	0.74	(二) 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29	
其中: 外事接待费	9			(三) 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0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31	
(二) 相关统计数	11	—	—		32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3		33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7		34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35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13		36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20		37	
其中: 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38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100		39	
其中: 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40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41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42	

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和知识产权局(市地震局)(汇总)

2016年度

公开10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采购计划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73.01	573.01	573.01			
货物	573.01	573.01	573.01			
工程						
服务						
项目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7	8	9	10	11	12
合计	530.66	530.66	530.66			
货物	530.66	530.66	530.66			
工程						
服务						